#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地在线") 于 2021年7月19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靓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及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

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0 人调整为 39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7.50 万股调整为 75.70 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94.00 万股调整为 93.30 万股。且调整后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

情形。监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 进行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 (1)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2)本次获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获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情形,也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公司未发生《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不得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情形。
- (3)本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除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外,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 (4)本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 予也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条件的规定。

综上,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同意以 2021 年 7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 向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75.70 万份股票期权、向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93.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22日